

2021年度  
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  
协调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附件

# 第一部分

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  
协调事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株洲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荷塘区机构改革涉改科级事业单位调整的批复》(株编办(2019)2号)、《中共株洲市荷塘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荷塘区机构改革涉改科级事业单位调整的通知》(株荷编发(2019)1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以下简称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为区政府直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第三条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统筹全区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措施出台及落实的事务性工作；负责组织各相关单位出台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和落实措施，负责组织对全区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的宣传、培训。

(三)负责协调推进全区“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负责研究协调“放管服”改革和营商环境领域的重大疑难和共性问题，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政策建议和咨询意见；负责定期调度项目进度。

(四)负责统筹管理全区项目，制定项目计划；组织协调各职能部门、业主单位同步推进项目建设的各个环节，提高项目建设的效率和效能；负责协调解决项目矛盾和问题，服务项目全过程，重点解决项目建设前期工作滞后的问题；以区委、区政府名义，协调市直相关部门容缺受理项目，加速项目推进；收集整理涉及各类市场主体在办理各项业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困难并提出建议对策；负责定期交办、督办项目进度按时间节点推进。

(五)负责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督查检查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全区优

化营商环境评价和绩效考核的事务性工作，负责营商环境监督测评员的联络和管理。

(六) 负责为社会投资项目提供代办、帮办服务、协调等工作(七) 负责受理、转办、跟踪涉及营商环境的投诉举报；协同配合相关部门对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的违纪违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八) 负责组织对全区营商环境日常监测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对政务诚信工作的日常监测，负责对“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随机联查工作的日常监测。

(九)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报批报建股、督查纠察股、营商环境评价股。

(二) 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单位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单位本级。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107.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	20	
八、其他收入	8	20.00		21	
	9			22	
<b>本年收入合计</b>	10	<b>110.34</b>	<b>本年支出合计</b>	23	<b>107.07</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3.95	结余分配	24	7.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b>总计</b>	13	<b>114.30</b>	<b>总计</b>	26	<b>114.30</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34	90.34					2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4	90.34					2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4.03	74.03					2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94.03	74.03					2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1	16.3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1	16.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7.07	107.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07	107.0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0.75	90.75				
2010303	机关服务	90.75	90.7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1	16.3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1	16.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90.34	90.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	21				
	8			22				
<b>本年收入合计</b>	<b>9</b>	<b>90.34</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3</b>	<b>90.34</b>	<b>90.34</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b>总计</b>	<b>14</b>	<b>90.34</b>	<b>总计</b>	<b>28</b>	<b>90.34</b>	<b>90.34</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0.34	90.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34	90.3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4.03	74.03	
2010303	机关服务	74.03	74.0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1	16.3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1	16.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72	30201	办公费	1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85	30202	印刷费	2.4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7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8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2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03	30229	福利费	0.6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4			
人员经费合计		59.69	公用经费合计					3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若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请说明：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若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请说明：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14.30万元（收入总计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3.95万元和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总计含结余分配7.23万元和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44.83万元，增长64.53%，支出增加34.58万元，增长43.38%，主要是因为荷塘区2021年“营商环境优化年”活动等工作经费开支，所以收入支出经费有所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10.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0.34万元，占81.8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0万元，占18.13%。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07.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7.07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0.34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8.53万元，增长74.37%，主要是因为荷塘区2021年“营商环境优化年”活动等工作经费开支，所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经费有所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0.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8.53万元，增长74.37%，主要是因为荷塘区2021年

“营商环境优化年”活动等工作经费开支，所以财政拨款支出经费有所增加。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0.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90.34万元，占10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0.8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6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80.89万元，支出决算为74.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加强管理，厉行节约，合理缩减财政拨款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年终科目调剂，用于日常工作开支经费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0.3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9.6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6.0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0.6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3.9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全球爆发，暂停因公出国境活动，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安排。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全球爆发，没有安排公务接待，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没有配置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没有配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没有配置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没有配置公务用车。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
-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没有安排公务接待。
-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

车购置费0万元，株洲市荷塘区科学技术协会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是没有安排公务用车，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21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6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9.79万元，增长182.23%。主要原因是：因年中工作需要，年中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04万元，增长302.76%。主要原因是：全年增加工作经费，所以比上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有所增加。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没有开支会议费、培训费。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6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项目督察、考核专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确保顺利运转，完成了年初预算资金的合理使用，有效控制了“三公经费”的支出；建立了完善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配置合理，处置合规；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及相关法规，经费支出途径公开透明，公开了预决算，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组织对“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等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0.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今年以来，在市优化办、市优化营商环境中心的指导下，我区深入开展“营商环境优化年”活动，着力解决我区营商环境的痛点、堵点、难点，加速项目顺利推进，加快营商环境优化升级，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督察、考核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强化协调调度。按照“周汇总、月调度、季评估、年考核”的工作机制进行调度，会同区委、区政府督查室开展政策体检形成了问题交办、信息报送、责任分解等5个规范性制度，统

筹协调推进。二是抓实季度考核。对标对本，认真落实全市“三比三看”季度考核，对市级交办问题和日常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到位，打造特色亮点，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三是攻坚第三方省评。通过预先掌握评价标准，提前部署评价工作，强化沟通协调服务，压实责任强化培训等。2021年全省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价指标在开办企业、获得信贷、获得用水、用电、用气、建筑许可、纳税等，共被抽中43家企业，因提前逐户上门宣讲，耐心解释获得理解，与企业保持情报畅通，在评价调查中获得了企业的大力支持。

###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评价项目数量3个以内的，至少将1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3个的，至少将2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名词解释应包含本部门专有名词，如省财政厅应有对“财政事务”科目的解释)

)

# 第五部分

## 附件

附件 1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盖章)

##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株洲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荷塘区机构改革涉改科级事业单位调整的批复》(株编办(2019)2号)、《中共株洲市荷塘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荷塘区机构改革涉改科级事业单位调整的通知》(株荷编发(2019)1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以下简称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为区政府直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第三条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统筹全区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措施出台及落实的事务性工作；负责组织各相关单位出台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和落实措施，负责组织对全区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的宣传、培训。

(三)负责协调推进全区“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负责研究协调“放管服”改革和营商环境领域的重大疑难和共性问题，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政策建议和咨询意见；负责定期调度项目进度。

(四)负责统筹管理全区项目，制定项目计划；组织协调各职能部门、业主单位同步推进项目建设的各个环节，提高项目建设的效率和效能；负责协调解决项目矛盾和问题，服务项目全过程，重点解决项目建设前期工作滞后的问题；以区委、区政府名义，协调市直相关部门容缺受理项目，加速项目推进；收集整理涉及各类市场主体在办理各项业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困难并提出建议对策；负责定期交办、督办项目进度按时间节点推进。

(五)负责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督查检查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全区优化营商环境评价和绩效考核的事务性工作，负责营商环境监督测评员的联络和管理。

(六)负责为社会投资项目提供代办、帮办服务、协调等工作  
(七)负责受理、转办、跟踪涉及营商环境的投诉举报；协同配合相关部门对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的违纪违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

(八)负责组织对全区营商环境日常监测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对政务诚信工作的日常监测，负责对“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随机联查工作的日常监测。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株洲市荷塘区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4 个内设机构：综合办公室、报批报建股、督查纠察股、营商环境评价股。我单位属于正科级公益一类单位，区一级预算单位，现有预算单位 1 个。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11 人，实有人数 5 人。其中：在职人员 5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 二、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收入合计 80.89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80.89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0 万元。

2021 年支出 80.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89 万元，项目支出 4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

##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 (一)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精准发力抓统筹。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区委书记为组长的“营商环境优化年”活动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以全区各单位为成员的优化营商环境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统筹协调，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二是明确责任分工。根据省、市文件精神，出台了《荷塘区 2021 年“营商环境优化年”活动实施方案》、《荷塘区 2021 年<

湖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攻坚行动方案>任务分解清单》工作实施细则，细化分解任务，成立了 7 个营商环境工作组，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确保工作协同推进，形成上下联动、合力攻坚的工作格局。三是加强宣传推介。制定营商环境整体宣传方案，开设了荷塘官网专栏，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充分发挥舆论正向引导作用，宣传我区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措施、经验做法、成果成效，着力营造“人人都是营商环境、处处优化营商环境”良好氛围，塑造荷塘营商环境新形象。

（二）真抓实干促落实。一是强化协调调度。按照“周汇总、月调度、季评估、年考核”的工作机制进行调度，会同区委、区政府督查室开展政策体检形成了问题交办、信息报送、责任分解等 5 个规范性制度，统筹协调推进。二是抓实季度考核。对标对本，认真落实全市“三比三看”季度考核，对市级交办问题和日常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到位，打造特色亮点，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三是攻坚第三方省评。通过预先掌握评价标准，提前部署评价工作，强化沟通协调服务，压实责任强化培训等。2021 年全省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价指标在开办企业、获得信贷、获得用水、用电、用气、建筑许可、纳税等，共被抽中 43 家企业，因提前逐户上门宣讲，耐心解释获得理解，与企业保持情报畅通，在评价调查中获得了企业的大力支持。

（三）优化服务创亮点。立足区情，充分发掘部门优势和特点，打造了我区营商环境的特色品牌。一是实现“办税一次不用跑”。我区税务局率先推行“非接触式”办税，完成了 214 项涉税业务网上办理，覆盖纳税人征管业务事项的 90%以上。2020 年度国家税务总局纳税人满意度调查中，我区排名全省第三的好成绩。二是开办政务服务“网红店”。我区率先实现 491 个事项服务线上查询，办事流程随时随地查看，41 个服务事项实现全程网办，零跑腿，区政务中心成为了全市的“网红店”。三是率先实现“拿

地即开工”。我区行政审批时限压缩至 32 个工作日，飞山奇项目 7 个工作日内完成 11 项行政审批服务手续，创株洲市首例“拿地即开工”；中良电气、东裕美耐两个项目从土地摘牌到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仅用 5 个工作日，成为市本级首宗工业用地“交地即交证”标杆案例。四是做到“指定代办”无偿委托服务。我区率先推行“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实行“一个重点项目、一名专人代办、一项审批流程、一套审批文件范本”，构建“带办+代办、网上办、一网通办”机制，实现了行政审批流程最简、时限最短、服务最优。4 家企业通过“指定代办”，享受了无偿委托服务。打造专员驻企周、智慧碰撞开放大讲堂等系列服务品牌，2021 年 10 月，获评“国家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五是强化法治保障环境建设。法律服务趋向多元化，荷塘区法院创新工作思路，设立诉源工作治理站，将“一站式”多元纠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纳入政府“一门式”政务改革和民生工程建设。

（四）多措并举解难题。强化全区营商环境建设，一是扎实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大走访大调研大整改”活动，走访企业 80 余家，收集问题 60 余条，着力解决各类企业主体的“急难愁盼”问题。二是拓宽社会监督渠道，聘请了 10 个商协会担任营商环境监督测评站，15 位监督测评员，收集和反映本企业、本行业在发展过程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对各级机关及工作人员“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不会为”等进行实时监测。三是推行了区领导对口联系重点企业，派驻驻企联络员，及时收集解决企业发展中的问题。四是通过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荷企福”微信小程序和明道云线上平台，大力落实惠企政策，全年累计帮助 50 余家企业申报各项奖补政策 60 余项，获得奖补资金约 3200 万元。2021 年共奖励 246 万元，其中已奖励标厂租金返还 161 万元，企业入驻奖 14 万元，招商引资中介人 64 万元，三一集团项目高端人才个人所得税奖励 7 万元。

##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年初预算项目“项目督察、考核专项 4 万元。”实际支出 4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项目督察、考核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一是强化协调调度。按照“周汇总、月调度、季评估、年考核”的工作机制进行调度，会同区委、区政府督查室开展政策体检形成了问题交办、信息报送、责任分解等5个规范性制度，统筹协调推进。二是抓实季度考核。对标对本，认真落实全市“三比三看”季度考核，对市级交办问题和日常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到位，打造特色亮点，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三是攻坚第三方省评。通过预先掌握评价标准，提前部署评价工作，强化沟通协调服务，压实责任强化培训等。2021年全省营商环境第三方评价指标在开办企业、获得信贷、获得用水、用电、用气、建筑许可、纳税等，共被抽中43家企业，因提前逐户上门宣讲，耐心解释获得理解，与企业保持情报畅通，在评价调查中获得了企业的大力支持。

##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

2. 支出总额大于预算总额。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1-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2.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